



诗笺

越简单越幸福(外一首)

□抹茶丫丫

我站在沧桑的浪潮之巅
俯下身
握住带刺的月季
没有哭泣
为什么要哭,在这个世界
谁与谁之间有绝对的真谛
谁又是无辜的那一位

在变老的路上
修好自己的运气
做一个简简单单的人
越简单越幸福
加油呀,我们自己

日落下的晚安没有杂念

我来人间一趟
捧时光的灯照亮尘世
奔跑在忙碌的岁月里
如内心灵动向前的诗
能量充满

我不想蹉跎岁月
生怕一不小心放走时间
把希望的风月融解
晨兴弄青眉,落月染夕露
如此,让自己忙碌一点
不虚度时光
内心才不会发霉

我依附年轻的太阳
追逐明亮的光
充实每天就很棒
为什么要选择安逸
收回矫情的闲
做一个精神健康的人
让日落下的晚安没有杂念

你告诉我
带着无尽的委屈
失去了生活的方向
我告诉你
我却倔强地对诗和远方
山川河流,偏爱有加
曾经想要的东西很多
后来才发现
不是所有的东西都让你快乐

做个野地里的王

□闫晓娟

红黄蓝色彩虹大道伸向远方
路的尽头是别人的故乡

这个下午,阳光很暖
有计划地信步
从野鸭子池开始
这里有不怕冷的鸟
和来野外透气的人
轻微的脚步惊起
不止一滩鸥鹭
还有一群黑鸭子

有人的地方叫乡
没人的地方叫野
乡是孩子的乐园
野是鸟儿的天堂
向天空撒一把米谷
在苇子荡唱响希望的田野

金黄色的夕阳
不像人间的模样
一池湖水,满目荡漾
白花花的苇子与风低语
聊不完的人生
道不尽的家常

孤单是没有唤醒灵魂的人
它只配忙碌和哀伤
富足的灵魂不需要伪装
用诗和远方
慰藉未来,祭奠过往
请允许我,远离一群人的忧伤
做个野地里的王

散文

□郭飞凤

小时候我并不是个保护弟弟的好姐姐。我有个比我小一岁的弟弟,对于这个弟弟,我一直觉得他是个多余的孩子,由于年龄相差太近,8岁以前我是一点也不喜欢他。

他的到来夺走了原本属于我的一切,本来就不富有的家庭,有点好吃的东西也是非他莫属。母亲会时刻告诉我,你是姐姐,姐姐就要有当姐姐的样子,要让着弟弟。从小到大,这句话我不知道听了几百遍,一个两三岁的孩子,要有一个当姐姐的样子,想想都很委屈。总之,我就是不喜欢这个小弟弟,他整日被妈妈抱在怀里吃奶、睡觉,我只能眼巴巴地看着,要不就是踉踉跄跄地跑去奶奶家。弟弟吃饭要喂,母亲一口一句“吹吹”,而我拿着小碗自己吃,感觉自己已经是个小大人了。

记事起,便是自己穿衣服起床,自己穿鞋子系鞋带,自己洗脸,不会梳头扎辫子,则由母亲给梳。忙的时候她总是慌慌张张给梳几下,偶尔,我嫌她梳得不好,她就让我自己学着梳。

母亲每次跟父亲吵架,抱着弟弟直接回姥姥家,我和哥哥就跟着父亲在家。从小我就觉得我和父亲、哥哥是一国的,母亲和弟弟是一国的,无论母亲去哪里,我也不会跟着去,即使母亲问我,我也总是摇摇头。

我一直觉得弟弟是多余的,

多余的孩子

尽管他一直乐呵呵地喊我姐姐,我也没有那么亲热他,因为只要他喜欢的东西我就必须让给他,不情愿也得给他,直到我8岁那年才稍微有所改变。

一个午后,雨点刚停,孩子们都从屋里跑出来,跑向小水圈去玩水,那时候村里有一条小河,几个孩子一起玩,一个男孩子不小心把我的衣服弄脏了,弄得全身都是泥巴,弟弟看到了,立马动手打了那个男孩。那个时候我突然觉得,这个多余的孩子其实也不是很多余的。

转眼到了上学的年龄,我和弟弟陆续上了学。那时的偏僻小山村常常有狼出没,经常听说狼跳进猪圈吃了小猪,隔三岔五还能在路边看见狼屎或者吃剩下的家畜遗骸。小时候很傻,分不清狗和狼,好在邻居小朋友都很团结,上下学经常一起走。有时候碰不到一起,我还有弟弟,他像大人一样手里拿着一根木棍勇敢地朝前走,我跟在后面左顾右盼地看,心想如果有狼,我就提前跑。小学五年,我一直和弟弟一起上下学,那个勇敢的男孩手里拿着长棍始终走在我的前面。

星光洒满了所有的童年,一些画面永远定格在记忆深处。后来我上了中学,离家四公里路,那个年代学生们每月要向学校交小米和土豆,乡间的交通也不方便,全是泥泞路,村里只有两个拖拉机在路上跑,母亲要提前给人家打招呼才能捎她两公里路,剩下的路全靠母亲步行。有一段时间

母亲带着弟弟往学校背粮食,两个人轮换着背。放下粮食,母亲叮嘱几句就要走,看着他们离去的背影,我心里酸酸的。

人生风景在游走。多年后我北漂了,初到北京人生地不熟,举步维艰,夜晚更是孤独,弟弟几乎每天晚上都给我打电话,或者在群里找我说话,一家人说说笑笑,让我感到家人一直都在身边,就像我从未离家一样。

离家八九年,我的房子一直闲着,每年大年三十的下午,弟弟都会去我家贴春联、贴福字。每次回家,看到崭新的春联和火红的福字,我心里就暖暖的,恍惚间觉得自己会分身术似的,一个自己在家把日子过得热气腾腾、红红火火,另一个自己在北漂。

每年国庆节,我都会跑回乡下参加秋收,只因父母在乡下种着几亩薄田。三个孩子,我和哥哥都在外地,只有弟弟留在了本市,家里播种秋收的活,自然是弟弟和弟媳干得多。每次秋收都会接到弟弟打来电话问:“姐,你也不回来给咱妈收秋?”我则厚着脸皮回答:“我小时候没有吃过奶,也没有长高,没有力气干农活,你把我的奶水都吃了,你替我干吧。”弟弟在那边嘿嘿地傻笑着。

家里有了这个多余的孩子,我才得以安心地北漂,晚上还能踏实地睡觉。也正因有了这个多余的孩子,我轻松了半生,现在看来,这个多余的孩子一点也不多余啊!

庄庄哥

□兰华芳

哥:“有野猪。”

姑父去世后,哥更是长成了地地道道的山里汉子。黝黑的皮肤、消瘦却结实的身板、憨厚的笑、真诚的眼。眉眼越来越像爸,真应了“外甥像舅”那句话。

哥是个勤劳朴实的庄稼汉,农忙时挑粪浇水侍弄庄稼,农闲时帮人垒石头砌墙,下苦挣零花。不知不觉,哥的孩子一个个长大了,相继成家,也离开了家;哥也老了,干不动石头活了,和嫂子一起守着老巢,在地里倒腾着花椒、香椿,虽然辛苦,却也基本解决了生活开销。爸也上年纪了,平时嘴上不多提哥,遇到家里过大事,爸总是期盼着,去巷口望了一趟又一趟。

五年前,爸走了。出殡的前夜,哥守在灵前。没有捶胸顿足的嚎哭,也没有煽情的话语,就那么坐着,累了就躺下睡会儿,表情平静。爸叶落归根回了老家。从出殡到的一年三四次地上坟,我和哥的来往也多了起来。开春,总能吃到哥采的香椿芽和槐花;夏末,哥的花椒不好卖,我们就带到城里,帮忙卖个好价钱;秋天,柿子红了,哥给我们留的软柿子真是甜透了心。

知道我家里人多,哥在地头、崖边种了不少南瓜,每年十月初一回老家上坟,我后各扁都

被哥塞满了大小不等、形态各异的南瓜。

爸走后,到了知天命年龄的我,也越来越能体会爸和哥之间那特殊的亲情。那是爸和姑妈的姐弟情的延续,是两代没娘孩子的共情,是超出了普通的舅舅外甥、类似于父与子的骨血情。

爸走后第六年,哥也病倒了,一辈子不进医院的哥,这次一病不起,仅多半年时间就撒手归西了。

爸依旧是牵挂哥的。弟说,哥倒身的前夜,仿佛看到爸来到他床前,不笑亦不语。我们明白爸的心……

哥出殡那天,雨淅淅沥沥下个不停。我和弟凌晨四点冒雨出发,赶回老家去送哥最后一程,也替爸看哥最后一眼。哥的墓选在爸对面的山坡上。中午起丧时,雨依然在下。村民和亲朋披着雨披、踏着泥泞的山道一路护送,哥的棺槨在亲人们难舍的哭嚎和趑趄的脚步中逐渐消失在茫茫的雨雾里,我的庄庄哥,就这么走了,冒着雨,去和他的舅、我的爸相聚。

夜深了,雨还在下。漆黑的雨夜里,我仿佛看到山间有一处盈着橘黄色灯光的暖暖的小屋,屋里炕上的一方小桌旁,爸和哥正举杯对饮、畅谈。